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验资报告

德师报(验)字(25)第00408号
(第1页, 共2页)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 审验了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名: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25年11月27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认购协议的要求出资,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 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 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 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本次变更前注册资本及股本均为人民币74,534,998.00元。根据贵公司2024年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年7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25年3月17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965号)同意注册, 贵公司向包括ASMPT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以下简称“ASMPT Holding”)在内的十一名对象发行A股股票63,173,212股,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00元, 发行价格总额为人民币2,021,542,784.00元, 包括ASMPT Holding在内的十一名对象以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Advanced Assembly Materials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AAMI”)约87.47%股权缴纳出资。贵公司本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3,173,212.00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7,708,210.00元,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63,173,212.00元, 无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74,534,998.00元。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沪评字[2025]第8号), AAMI 2024年9月30日100%股东权益评估值为人民币3,526,000,000.00元。结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方案以及AAMI的股权结构, 考虑评估基准日期后重大事项调整, 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 AAMI约87.47%股权交易定价为人民币3,068,709,877.00元, 由贵公司分别以现金对价人民币790,793,703.00元、发行A股股票对价人民币2,021,542,784.00元和置出资产对价人民币256,373,390.00元予以支付。

经我们审验, 截至2025年11月27日止, 包括ASMPT Holding在内的十一名对象直接或间接持有AAMI约87.47%股权已变更至贵公司或贵公司所属子公司名下, 贵公司已收到包括ASMPT Holding在内的十一名对象以上述股权作价缴纳的出资人民币2,021,542,784.00元。作为本次交易支付对价的方式之一, 贵公司以每股人民币32.00元的发行价格向包括ASMPT Holding在内的十一名对象发行A股股票63,173,212股, 发行价格总额为人民币2,021,542,784.00元, 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计人民币35,075,000.00元, 净额为人民币1,986,467,784.00元。其中, 计入股本人民币63,173,212.00元(大写: 人民币陆仟叁佰壹拾柒万叁仟贰佰壹拾贰元整), 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1,923,294,572.00元(大写: 人民币壹拾玖亿贰仟叁佰贰拾玖万肆仟伍佰柒拾贰元整)。



验资报告

德师报(验)字(25)第00408号
(第2页, 共2页)

同时我们注意到, 贵公司本次变更前的注册资本及股本均为人民币74,534,998.00元, 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 并于2017年3月3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0463号验资报告。截至2025年11月27日止, 贵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股本均为人民币137,708,210.00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 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 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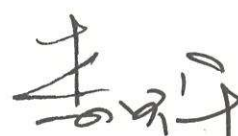
附件:

- 一、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 二、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 三、 股票发行费用明细表
- 四、 验资事项说明
- 五、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965号)复印件
- 六、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和事务所执业证书、签字会计师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12月5日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25年11月27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股权（注）	其中：新增实收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ASMPT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29,000,000.00	928,000,000.00	29,000,000.00	45.90%	——	——	
深圳市领先半导体发展有限公司	5,137,307.00	164,393,824.00	5,137,307.00	8.13%	——	——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718,750.00	215,000,000.00	6,718,750.00	10.64%	——	——	
张燕	1,750,000.00	56,000,000.00	1,750,000.00	2.77%	——	——	
深圳海纳基石投资有限公司	1,562,500.00	50,000,000.00	1,562,500.00	2.47%	——	——	
伍杰	2,343,750.00	75,000,000.00	2,343,750.00	3.71%	——	——	
海南博林京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81,250.00	25,000,000.00	781,250.00	1.24%	——	——	
南宁市先进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1,915,580.00	381,298,560.00	11,915,580.00	18.86%	——	——	
陈永阳	1,875,000.00	60,000,000.00	1,875,000.00	2.97%	——	——	
嘉兴厚熙宸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0,000.00	40,000,000.00	1,250,000.00	1.98%	——	——	
芯绣咨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839,075.00	26,850,400.00	839,075.00	1.33%	——	——	
合计	63,173,212.00	2,021,542,784.00	63,173,212.00	100.00%	——	——	

注：包括 ASMPT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在内的十一名对象直接或间接持有 Advanced Assembly Materials International Limited 约 87.47% 股权
交易定价为人民币 3,068,709,877.00 元，由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以现金对价人民币 790,793,703.00 元、发行 A 股股票对价人民币 2,021,542,784.00 元和置出资产对价人民币 256,373,390.00 元予以支付。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25年11月27日止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份性质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有限制条件流通股	-	-	63,173,212.00	45.87%	-	-	63,173,212.00	63,173,212.00	45.87%
无限制条件流通股	74,534,998.00	100.00%	74,534,998.00	54.13%	74,534,998.00	100.00%	-	74,534,998.00	54.13%
合计	74,534,998.00	100.00%	137,708,210.00	100.00%	74,534,998.00	100.00%	63,173,212.00	137,708,210.00	100.00%



附件三

股票发行费用明细表
截至2025年11月27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费用类别	不含增值税金额	
财务顾问费	35,000,000.00	
验资费用	75,000.00	
股票发行费用合计	35,075,000.00	



一、 基本情况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2004年12月在上海注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70201458T。贵公司于2017年3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603991。截至本次发行A股股票购买资产前，贵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均为人民币74,534,998.00元，代表每股人民币1.00元的股份74,534,998股，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74,534,998股。

二、 新增注册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2024年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年7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25年3月17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965号）同意注册，贵公司向ASMPT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以下简称“ASMPT Holding”）发行A股股票29,000,000股、向南宁市先进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进半导体”）发行A股股票11,915,580股、向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富微电”）发行A股股票6,718,750股、向深圳市领先半导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先半导体”）发行A股股票5,137,307股、向伍杰发行A股股票2,343,750股、向陈永阳发行A股股票1,875,000股、向张燕发行A股股票1,750,000股、向深圳海纳基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纳基石”）发行A股股票1,562,500股、向嘉兴厚熙宸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厚熙宸浩”）发行A股股票1,250,000股、向芯绣咨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绣咨询”）发行A股股票839,075股、向海南博林京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博林”）发行A股股票781,250股。贵公司本次合计发行A股股票63,173,212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00元，发行价格总额为人民币2,021,542,784.00元。贵公司本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3,173,212.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7,708,210.00元，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63,173,212.00元，无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74,534,998.00元。由包括ASMPT Holding在内的十一名对象以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Advanced Assembly Materials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AAMI”）约87.47%股权缴纳出资。



三、 审验结果

经我们审验，截至2025年11月27日止，包括ASMPT Holding在内的十一名对象直接或间接持有AAMI约87.47%股权已变更至贵公司或贵公司所属子公司名下，贵公司已收到包括ASMPT Holding在内的十一名对象缴纳的股权出资人民币2,021,542,784.00元。作为本次交易支付对价的方式之一，贵公司本次向包括ASMPT Holding在内的十一名对象发行A股股票63,173,212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00元，发行价格总额为人民币2,021,542,784.00元，全部用于向包括ASMPT Holding在内的十一名对象购买相关资产。上述股份发行后，贵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63,173,212.00元，发行价格总额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5,075,000.00元后超过股本金额的部分人民币1,923,294,572.00元计入资本公积。贵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股本均为人民币137,708,210.00元，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63,173,212.00元，无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74,534,998.00元。

综上，截至2025年11月27日止，贵公司已收到以现金对价人民币790,793,703.00元、发行A股股票对价人民币2,021,542,784.00元和置出资产对价人民币256,373,390.00元购买的全部股权资产，具体包括：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标的名称及权益比例	支付方式			向该交易对方支付的总对价
			现金对价	股份对价	其他对价	
1	ASMPT Holding	AAMI 49.00%股权（注2）	788,793,703.00	928,000,000.00	无	1,716,793,703.00
2	领先半导体	滁州广泰半导体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滁州广泰”）40.62%财产份额和相关权益（注1）	无	164,393,824.00	无	164,393,824.00
3	通富微电	滁州广泰 31.90%财产份额和相关权益；嘉兴景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景曜”）1.91%财产份额和相关权益（注1）	无	215,000,000.00	无	215,000,000.00
4	张燕	滁州广泰 8.93%财产份额和相关权益（注1）	无	56,000,000.00	无	56,000,000.00
5	海纳基石	滁州广泰 7.97%财产份额和相关权益（注1）	无	50,000,000.00	无	50,000,000.00
6	伍杰	滁州广泰 6.38%财产份额和相关权益；嘉兴景曜 4.45%财产份额和相关权益（注1）	无	75,000,000.00	无	75,000,000.00
7	海南博林	滁州广泰 3.99%财产份额和相关权益（注1）	无	25,000,000.00	无	25,000,000.00
8	先进半导体	嘉兴景曜、滁州智元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滁州智元”）2家合伙企业之GP的全部财产份额和相关权益（注1）	2,000,000.00	381,298,560.00	拟置出资产，作价256,373,390.00	639,671,950.00
9	陈永阳	嘉兴景曜 7.63%财产份额和相关权益（注1）	无	60,000,000.00	无	60,000,000.00
10	厚熙宸浩	嘉兴景曜 5.09%财产份额和相关权益（注1）	无	40,000,000.00	无	40,000,000.00
11	芯绣咨询	滁州智合先进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智合”）1.99%股权（注1）	无	26,850,400.00	无	26,850,400.00
合计		-	790,793,703.00	2,021,542,784.00	256,373,390.00	3,068,709,877.00

注1： 滁州智合、嘉兴景曜、滁州智元、滁州广泰均系为投资AAMI 而设立的企业，除持有AAMI 股权外，不存在其他业务。上述股权已变更至贵公司及贵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正信共创企业发展管理有限公司名下。

注2： ASMPT Holding 持有的AAMI 49%股权已交割至贵公司名下。



四、 其他事项

贵公司本次变更前的注册资本及股本均为人民币74,534,998.00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7年3月3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0463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5年11月27日止，贵公司本次向包括ASMPT Holding在内的十一名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证券登记手续以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之中。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许可〔2025〕1965号

关于同意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的关于你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审核意见及你公司注册申请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贯彻实施修订后的证券法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20〕5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30号）等有关规定，经审阅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及你公司注册申请文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向 ASMPT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发行 29,000,000 股股份、向南宁市先进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发行 11,915,580 股股份、向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6,718,750 股股份、向深圳市领先半导体发展有限公司发行 5,137,307 股股份、向伍杰发行 2,343,750 股股份、向陈永阳发行 1,875,000 股股份、向张燕发行 1,750,000 股股份、向深圳海纳基石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1,562,500 股股份、向嘉兴厚熙宸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250,000 股股份、向芯绣咨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发行



839,075 股股份、向海南博林京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781,25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的注册申请。

二、同意你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0 亿元的注册申请。

三、你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应当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四、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七、你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587870XB

证照编号: 00000002202509020016

扫描二维码，
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
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此复印件与原件相符
仅供验资使用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8670.0000万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唐恋炯

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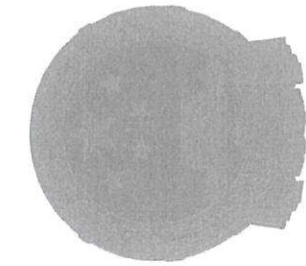
2025年09月0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唐恋炯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30号楼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12

批准执业文号：财会函〔2012〕40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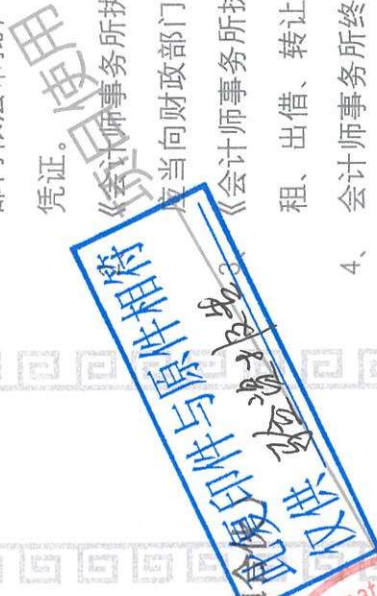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二年九月十四日



证书序号：000408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九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李渭华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71-12-27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Working unit 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 份 证 号 码 440301197112276965
Identity card No.

仅供深圳至正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李渭华
中注协年检二维码



李渭华
44030014028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14028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7 年 10 月 23 日
/y /m /d



仅供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ly 月 /m 日 /d

7

仅供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报告使用





姓名 何翠红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5-07-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50521198507135568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1000012477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11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何翠红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中注协年检二维码。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何翠红
31000012477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仅供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7

仅供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9

仅供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报告使用

